**重庆东站片区A12-1、A13-1地块项目（城市T台及A、D区）**

**轨道交通第三方安全评估服务**

**竞争性比选函**

各单位 ：

我司拟开展重庆东站片区A12-1、A13-1地块项目（城市T台及A、D区）轨道交通第三方安全评估工作，评估服务单位的确定采用竞争性比选方式进行。请满足比选要求的各单位参加报价和比选。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  |  |
| --- | --- |
| 一、项目概况 | |
| 项目名称 | 重庆东站片区A12-1、A13-1地块项目（城市T台及A、D区）轨道交通第三方安全评估服务 |
| 项目投资 | 本项目轨道第三方安全评估服务最高限价45万元 |
| 项目具体概况 | 本项目位于重庆东站站前广茂大道以东、东站站房中轴线以西。项目包含A12-1/06，A13-1/06两个地块，用地性质为B1（商业用地）、B2（商务用地）、G3（广场用地），占地112539.8平方米。其中，城市T台及A、D区为本次先期实施范围。地块下方涉及轨道6号线、27号线交通保护区域。 |
| 服务工期： | 1、服务周期：从服务启动之日起，中标单位完成该项目轨道交通第三方评估论证报告编制工作、送审及通过重庆市轨道办审查并批准，具体服务启动时间以甲方通知时间为准。  2、配合工作服务周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合同约定服务内容完成为止。 |
| 二、比选被邀请人须知 | |
| 竞争性比选范围 | 本次竞争性必选范围为重庆东站片区A12-1、A13-1地块项目（城市T台及A、D区）的轨道交通第三方安全评估。  工作内容包括：  ①收集项目建设影响范围内相关轨道资料；  ②协助项目设计单位稳定建筑方案；  ③分析项目对轨道交通结构的安全影响，并编制安全评估报告；  ④协助建设单位通过重庆市轨道办的审查，并取得轨道交通安全保护技术审查意见。 |
| 比选被邀请人资格要求 | 一、资质条件  1.具有有效营业执照；  2.具有以下设计资质中的一个：①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②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甲级；③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甲级资质；④工程设计轨道交通工程专业甲级资质。（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鲜章）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自行承诺）。  二、业绩要求  近三年内（2020年1月1日起算）通过重庆市轨道办审查并取得轨道交通安全保护技术审查意见的业绩不少于1个，合同金额20万元以上。（附合同复印件、通过重庆市轨道办审查轨道交通安全保护技术审查意见并加盖鲜章）  三、技术人员要求  评估报告编制人、审核人应具有相应专业副高级及以上职称（工程类），专业负责人和项目负责人应是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或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且具有相应专业副高级及以上职称，须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的2023年10月-2024年3月社保证明材料复印件。（提供人员职称及资格证书、注册证书、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鲜章）  四、本项目相关参建单位需进行规避。  五、本次比选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比选文件递交时间、地点及比选文件份数 | 1. 递交时间：2024年 5月17日下午14时30分至下午15时00分截止。（暂定）  2. 递交地点：重庆市南岸区茶园金隅时代之星A座（12楼会议室）  3. 比选时间：2024年5月17日下午15时00分（暂定）  4. 比选文件份数：正本1份 |
| 限价及比选报价要求 | 最高限价为45万元。  本次比选为一次性最终报价，不再议价。请比选被邀请人根据自身情况自主报价，报价超过该限价的为否决比选。 |
| 比选报价要求：本次比选报价为全费用包干固定总价，为完成本项目技术服务工作的所有费用。包含但不限于本项目所需的自行踏勘现场以及编制报告，送审，上会、修改报批直至取得技术审查意见等所有服务费、人工费、专家费及提供服务所需的各种应纳的税费等所有费用。此外，不得要求另行主张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
| 费用支付方式 | 1. 双方签署合同，甲方在15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合同费用的20%。  2. 乙方提交评估报告正式成果文件并取得重庆市轨道办轨道交通安全保护技术审查意见，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80%。  每次付款前，乙方须提前5个工作日向甲方书面申请并提交符合甲方要求的请款材料及本合同拨付款项同等金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6%），否则甲方有权顺延支付相应款项，且甲方不构成违约，乙方不得怠于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具体开票内容按甲方要求执行。 |
| 其他需告知比选被邀请人的要求 | 乙方应提供项目承诺书，内容应包含：1、应承诺收到相关正式提资后10日内完成评估报告编制；2、应承诺项目全部人员履约到位，接受甲方检查。 |
| 三、评选、定选方式 | |
| 在满足资格条件下，以报价最低的比选被邀请人确定为中选单位。具体评选方式如下：当众开封查验响应性文件，宣读报价书，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报价后离场，评选小组对比选文件进行评审。先对报价最低的潜在比选单位提供的比选文件进行评审，在满足比选文件邀请函要求的情况下（参考否决比选条款），该单位为第一中选候选单位。若不满足比选文件邀请函要求，对排名第二的候选单位进行评审，以此类推。对未中选情况不做解释。  若出现价格完全一致，由评审小组以抽签形式决定中选人。  若排名第一的候选单位在重庆城市综合交通枢纽（集团）有限公司以往承接的任务中合同履约情况较差，服务配合不好，则发包人有权否决其比选。 | |
| 四、比选文件组成及要求 | |
| 1、比选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1）比选函；（2）营业执照复印件；（3）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4）公司业绩证明材料（合同并加盖投标单位鲜章，通过重庆市轨道办审查轨道交通安全保护技术审查意见并加盖投标单位鲜章）；（5）拟派人员及其相对应的资格证书、职称证书及相关材料；（6）根据竞争性比选项目要求情况需要添加的其他资料等。  2、要求提供的资料均用A4纸打印一式两份，需加盖鲜章，所有资料装订成册后密封并在密封袋上写明单位名称并加盖公章。 | |
| 五、否决比选条款 | |
| 1、未在规定的时间内递交比选文件；  2、报价超过最高限价；  3、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盖章）不齐全，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不符合；  4、资质条件不符合文件上述要求，审查内容：营业执照及设计资质的有效性、设计资质等级及类型不符合、未附无重大违法记录证明。  5、业绩证明材料不符合文件上述要求，审查内容：合同时间、合同金额及服务内容（提供合同复印件）。字迹不清晰或难以辨认视为不符合要求；  6、人员资格材料不符合文件上述要求，审查内容：注册证书、职称及资格证书（提供注册证书、职称及资格证书、用人劳动合同复印件）。  7、比选文件未按要求加盖公章；  8、发现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

邀请人：重庆通恒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4 年4月29日

比选文件格式

格式一 比 选 函

：

根据贵方 的比选函文件，本公司正式授权的下述签字人 （姓名和身份证号码）代表本公司（比选被邀请人名称），提交本比选函。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愿意接受比选文件中提出的酬金支付方式与合同条款并报价 元作为本项目报价。（所填报数字必须保留至小数点后2位）。

（2）本公司已详细阅读了比选函全部内容，本公司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3）本公司保证根据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不得要求变更本公司所报金额。

（4）本比选函自开启之日起至项目全部完成之内有效。

报价人全称（公章）：

通信地址：

电话、传真：

报价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格式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注册地址）的     （公司名称）公司的在下面签字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 的报价以及合同的谈判、签约、执行、完成等全权负责，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报价单位名称（盖章）：

报价单位地址：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授权人（代理人）签字：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格式三 营业执照复印件

格式四 投标单位业绩证明材料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发包人名称 |  |
| 发包人地址 |  |
| 发包人电话 |  |
| 承包人名称 |  |
| 承包内容描述 |  |
| 备注 |  |

注：以上项目需提供合同正本复印件并加盖鲜章，多项目可复制本表

格式五 比选人员组成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资格证 | 学历 | 专业 | 拟在本项目任职 |
|  |  |  |  |  |
|  |  |  |  |  |
|  |  |  |  |  |

注：需提供相应的资格证书。

项目分区示意图

### 